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性別平等辦公室
承辦人：劉品瑛
電話：07-3311245 或 07-3368333#5628
電子信箱：yinnin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性平辦字第11205587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1份（隨文引入）（52771245_11205587500A0C_ATTCH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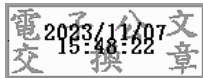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「性別友善職場圖文懶人包」，請
轉知所轄單位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112年11月1日院臺性平字第11250223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懶人包提出「工作生活平衡」、「人才招募與支持」、「具包容性的職場文化」、「組織結構與制度」及「社會影響力」共5大面向之實際做法，歡迎各界參考運用（網址：<https://gec.ey.gov.tw/PAGE/C40E566A52C4BC65/d0dbda3b-8fc7-4fcb-8671-6d7844b04a3d>）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

副本：



市長 陳其邁